黑龙江省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大兴安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桥头采石场、呼源镇采石场三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治理

项目地址：呼中区呼中镇

项目承担单位：呼中区自然资源局

开 工  日 期  ：2023年8月1日

竣 工  日 期  ：2023年10月28日

验收组织部门: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自然资源局

验 收 日 期：2024年9月20日

|  |  |  |  |  |
| --- | --- | --- | --- | ---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项目名称 | | 大兴安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桥头采石场、呼源镇采石场三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治理 | 项目地址 | 呼中镇  呼源镇 |
| 项目类型 | | 工程修复 | 项目决算 | 91.17万元 |
| 参 建 单 位 及 资 质 | 单  位 | 名  称 | 资  质 | 检查情况 |
| 项目承担单位 | 呼中区自然资源局 |  |  |
| 方案编制单位 | 黑龙江翊铭测绘有限公司 | 乙级测绘资质 | 有 |
| 勘察单位 | 黑龙江翊铭测绘有限公司 | 乙级测绘资质 | 有 |
| 设计单位 | 黑龙江省鹏翔地质测绘有限责任公司 | 乙级测绘资质 | 有 |
| 施工单位 | 大兴安岭欣伟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四川同创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 有 |
| 二、验收组检查情况 | | | | |
| 验收组织情况：  2024年9月20日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自然资源局组织专家组（名单附后）在呼中镇，对大兴安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桥头采石场、呼源镇采石场三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项目进行了验收。验收工作依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历史遗留矿山图斑变更核查的通知》（2023年3月28日）和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黑龙江省生态环境厅、黑龙江省林业和草原局文件（黑自然资[2023]34号）关于印发《黑龙江省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验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和《大兴安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桥头采石场、呼源镇采石场三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方案》（黑龙江翊铭测绘有限公司，2023年6月）、《大兴安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桥头采石场、呼源镇采石场三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实施设计》（黑龙江省鹏翔地质测绘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7月）、《大兴安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桥头采石场、呼源镇采石场三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复核报告》（黑龙江岳川地理信息服务有限公司，2024年8月）及相关要求进行。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林业和草原局和呼中区自然资源局及大兴安岭欣伟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四川同创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有关领导及人员、验收专家组成员参加了验收，采取“听、看、查、议”的方式进行。专家组成员通过听取该项目批复及实施情况的汇报、实地查看矿山生态修复情况、内业资料检查，并就相关问题进行了询问和讨论，在取得共识的基础上，形成验收报告。 | | | | |
| 矿山生态修复基本概况：  呼中区第二采石场位于呼中区呼中镇东侧，距离呼中主城区约1km；呼中筑路工程公司桥头采石场位于呼中镇西北侧，呼玛河西侧，距离呼中主城区直线距离约 2.5km；呼中区呼源镇采石场位于呼中区呼源镇东北，距离镇中心约1km。开采矿种为建筑用安山岩，露天开采。矿山以往开采造成地形地貌景观破坏、土地资源占用与破坏总面积为7.4450公顷，矿区生态环境质量较差。  国家下达的3个历史遗留废弃矿山图斑总面积为8.6公顷，其中大兴安岭呼中筑路工程公司桥头采石场C2327002011047130110195001图斑，面积4.64公顷；呼中区呼源镇采石场C2327002016057130144168001图斑，面积1.44公顷；呼中区第二采石场C2327002016057130144166001图斑，面积2.52公顷。  2023年7月10日，大兴安岭呼中区政府批复的《大兴安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桥头采石场、呼源镇采石场三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方案》。项目区（以每个图斑范围为核心，适当外扩圈定）总面积为9.2768公顷，包括土地资源占用与破坏区，面积7.4450公顷，均在图斑范围内；其余1.8318公顷范围处于自然状态，生态环境较好，未设计治理工程。项目区设计治理总面积7.4450公顷，其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项目区面积 2.6656公顷，治理面积1.8826公顷；呼中筑路工程公司桥头采石场历史遗留矿山，项目区面积4.9084公顷，治理面积4.1448公顷；呼中区呼源镇采石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项目区面积1.7028公顷，治理面积1.4176公顷。  主要工程内容及工程量：边坡修整及清理工程量16916.80立方米，推土机推土平整土方量为10365.84立方米；运输壤土1515.21立方米；恢复林地面积5.1470公顷，栽植樟子松12868株。详见附表1.大兴安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桥头采石场、呼源镇采石场历史遗留矿生态修复治理项目设计及完成工程量表。 | | | | |
| 项目管理概况：  项目执行程序及勘察、矿山生态修复方案及实施设计编制、施工等项工作，能够依据矿山生态修复有关管理办法及技术规范、规程要求开展，管理基本符合要求。 | | | | |
| 项目设计执行情况、完成工程情况：  2023年8月1日项目开工，施工单位按项目设计要求对施工场地实施削坡整形与松散岩体清理工程、土地平整工程及树穴客土、植树工程。  2023年10月28日，施工单位完成项目区3个矿山3个图斑治理总面积7.4450公顷，项目设计的工程量全部完成：边坡修整及清理工程量16916.80立方米，推土机推土平整土方量为10365.84立方米；运输壤土1515.21立方米；恢复林地面积5.1413公顷，栽植樟子松12853株。详见附表1.大兴安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桥头采石场、呼源镇采石场历史遗留矿生态修复治理项目设计及完成工程量表。  项目设计执行情况较好，项目区3个矿山3个图斑完成的治理面积及工程量均达到批复方案要求。 | | | | |
| 工程质量及治理恢复效果情况：  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项目区工程治理后的边坡处于稳定状态，不会发生危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事件，不存在新的矿山地质环境问题。栽植樟子松树苗，进行了绿化。工程治理效果较好。 | | | | |
| 对工程实物和资料的检查意见：  项目区3个矿山3个图斑范围内，边坡经修整及清理后，达到稳定状态。场地内，平整、树穴客土及栽植樟子松绿化后，外观与周边环境基本协调。  提交验收的资料较全面，整理较及时、完整。 | | | | |
| 后续管护责任主体和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成果的管护主体和管护责任、措施，未落实。 | | | | |
| 要求整改内容和建议：  1、设置警示牌，禁止在修复场地内取土、石等人类活动。  2、发现有未成活的树苗，在植树季节，应及时补栽。  3、进行定期巡查，发现并消除影响矿山自然修复的其他不利因素。  4、落实后续管护责任主体和措施，以保证植被增长高度、成活率、覆盖率等指标整体呈正增长趋势。 | | | | |
| 验收结论：  项目区内的呼中区第二采石场C2327002016057130144166001图斑、呼中筑路工程公司桥头采石场C2327002011047130110195001图斑、呼中区呼源镇采石场C2327002016057130144168001图斑，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8.6公顷，其中修复为林地草地面积7.17公顷，坑塘水面0.04公顷，道路0.10公顷，裸地1.29公顷。矿山开采活动造成的矿山生态环境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土地、植被基本得到恢复，综合整治后达到可供利用的状态，生态环境向好的方向发展。综合评判：3 个图斑范围内，工程修复与自然恢复成果，认定为合格。详见附表2.大兴安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桥头采石场、呼源镇采石场历史遗留矿山图斑生态修复成果验收认定结果统计表。  专家组综合评判：大兴安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桥头采石场、呼源镇采石场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项目，执行程序基本合理，工程管理得当；设计执行情况较好，各图斑完成的治理面积及工程量达到大兴安岭呼中区政府批复的《大兴安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桥头采石场、呼源镇采石场三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方案》要求。工程治理效果较好，项目实施取得了预期效果。工程质量认定为合格，验收通过。  附表1.大兴安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桥头采石场、呼源镇采石场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项目设计及完成工程量表  附表2.大兴安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桥头采石场、呼源镇采石场历史遗留矿山图斑生态修复成果验收认定结果统计表  **2024年9月20日** | | | | |

附表1.大兴安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桥头采石场、呼源镇采石场三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项目设计及完成工程量表

| 序号 | 工程名称 | 单位 | 设计工程量 | 完成工程量 |
| --- | --- | --- | --- | --- |
| 一 | 第二采石场 |  |  |  |
| （一） | 土地平整工程 |  |  |  |
| 1 | 平整面积 | m2 | 12896.20 | 12849.06 |
| 2 | 推土机推土 | m³ | 2579.24 | 2579.24 |
| （二） | 植物工程 |  |  |  |
| 1 | 栽植面积 | m2 | 12896.20 | 12849.06 |
| 2 | 运输壤土 | m³ | 379.63 | 379.63 |
| 3 | 种植乔木 | 株 | 3224.00 | 3212.00 |
| 二 | 桥头采石场 |  |  |  |
| （一） | 边坡修整与清理工程 |  |  |  |
| 1 | 石方开挖 | m³ | 16916.80 | 16916.80 |
| （二） | 土地平整工程 |  |  |  |
| 1 | 平整面积 | m2 | 27078.54 | 27088.22 |
| 2 | 推土机推土 | m³ | 5487.59 | 5487.59 |
| （三） | 植物工程 |  |  |  |
| 1 | 栽植面积 | m2 | 27078.54 | 27088.22 |
| 2 | 运输壤土 | m³ | 797.17 | 797.17 |
| 3 | 种植乔木 | 株 | 6770.00 | 6772.00 |
| 三 | 呼源采石场 |  |  |  |
| （一） | 土地平整工程 |  |  |  |
| 1 | 平整面积 | m2 | 11495.06 | 11476.13 |
| 2 | 推土机推土 | m³ | 2299.01 | 2299.01 |
| （二） | 植物工程 |  |  |  |
| 1 | 栽植面积 | m2 | 11495.06 | 11476.13 |
| 2 | 运输壤土 | m³ | 338.41 | 338.41 |
| 3 | 种植乔木 | 株 | 2874.00 | 2869.00 |

附表2.大兴安岭呼中区第二采石场、桥头采石场、呼源镇采石场历史遗留矿山图斑生态修复成果验收认定结果统计表

单位：公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图斑编号 | 中心经度  中心纬度 | 矿山位置 | 图斑  面积 | 申请验收面积 | 生态修复成果 | | | | | 草木覆盖率(%) | 岩土裸露率(%) |
| 林地草地 | 水面 | 裸地 | 道路 | 小计 |
| 1 | C2327002016057130144166001 | 123°36′37″  52°2′43″ | 呼中镇 | 2.52 | 2.52 | 1.91 | 0.04 | 0.47 | 0.10 | 2.52 | 75.19 | 24.81 |
| 2 | C2327002011047130110195001 | 123°33′14″  52°3′34″ | 呼中镇 | 4.64 | 4.64 | 3.98 |  | 0.66 |  | 4.64 | 85.70 | 14.30 |
| 3 | C2327002016057130144168001 | 123°34′17″  51°46′3″ | 呼源镇 | 1.44 | 1.44 | 1.28 |  | 0.16 |  | 1.44 | 88.52 | 11.48 |
| 合计 | |  |  | 8.60 | 8.60 | 7.17 | 0.04 | 1.29 | 0.10 | 8.60 |  |  |